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荃灣區議會 林琳議員辦事處



致：荃灣區議會 主席
鍾偉平議員 SBS, MH

鍾 主席 鈞鑒：

善用儲備，完善區內各項安老護老措施

香港人口老化問題日趨嚴重，對長者各項福利及服務需求不斷增加；政府的財政儲備已接近一萬億，加上今年賣地和印花稅收入急增，庫房收入可觀，預期本年度財政盈餘將遠高於原來估計的 160 億元；就此，我們促請政府應善用豐厚的財政資源，增撥資源，擴展及完善目前各項安老護老措施，包括：

經濟方面

1. 下調免審查申領「生果金」年齡至 65 歲，讓 65 歲或以上長者可毋須任何經濟審查領取「生果金」，並考慮進一步放寬「生果金」的離港限制；
2. 優化長者生活津貼計劃，分別上調「長者生活津貼」及「高額長者生活津貼」的資產限額至 80 萬元及 30 萬元，並將「長者生活津貼計劃」加入現行「廣東計劃」，令大灣區內的香港長者無論身居何地，皆可自由享受香港的福利；
3. 豁免退休長者自住物業應繳付的差餉；
4. 盡快推出年金計劃，並加大建議的投資額度；
5. 優化強積金計劃，推出與外匯基金掛鈎及通脹掛鈎產品；

醫療方面

6. 降低醫療券的受惠對象年齡至 60 歲或以上，並增加金額至 3,000 元；
7. 撥款資助長者進行多項基本及高危致命疾病（包括肺癌、大腸癌，認知障礙症等）檢查，並規定他們必須參與電子紀錄互通系統計劃；
8. 將關愛基金「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」的受惠對象擴展至 65 至 69 歲正在領取「長者生活津貼」的長者；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荃灣區議會 林琳議員辦事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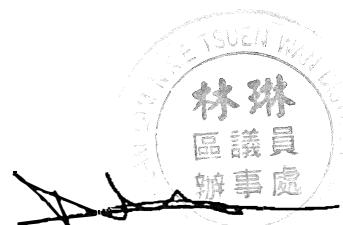
鼓勵長者就業方面

9. 為鼓勵長者留在職場工作，設立「長者就業基金」，資助企業及機構聘請長者就業；
10. 研究設立在職長者薪俸稅減半；

護老方面

11. 發展以長者為本的居家安老智能系統，為獨居或雙居長者鋪設家居智能網絡系統，建議當局撥款以試驗計劃模式於房委及房協住所裝設；
12. 針對安老服務設立職業訓練學校，專門培訓護老業人才，畢業生可從事長者照顧服務及社區健康護理的工作，或於不同健康護理機構任職；
13. 擴展「為低收入的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」及放寬申領門檻；
14. 增加長者日間暫託服務名額及日間護理名額，並加強短暫託管服務；
15. 設立 100 億元安老院舍發展基金，為合資格的私營院舍提供一筆過或持續性資助額，以全面提升院舍設施和服務；基金並同時資助長者醫療護理的相關科研項目，協助護理行業獲得更長遠發展。

懇請 閣下批准於 2018 年 1 月 30 日(二)的荃灣區議會大會上進行討論，邀請相關部門之代表出席會議作出回應，謝謝。



荃灣區議員 林琳

2017 年 12 月 18 日